【转市所通知】

关于南京市参加省第十二届“行知杯”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中学：  
现转发江苏省陶行知研究会《关于举办第十二届“行知杯”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并将有关要求明确如下：  
一、“行知杯”初评获奖论文推荐参加当年市教育局教育科学研究学术委员会论文评审。按照南京市教育局教育学术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同一人同一年度参加同一部门的征文评选，只能有一篇文章获奖，以最高等次为准。  
二、参评论文需在南京市教科所网站（http://www.njjks.cn）参加论文网报。具体操作步骤详见：南京市2020年度“行知杯”优秀论文评比网上申报流程说明（将于4月份发布）。网报生成的文章编号填于附件的封面“市编号”处。网报时间：2020年4月20日至5月21日。参评文章未获奖、未发表，参评文章需经过学术不端查重系统的检测。

三．报送材料要求：

（1）以学校为单位送交材料，请打印本校参评文章目录（附件1），并将参评文章标明序号，按序排放汇总表电子稿请于5月22日上午发至邮箱409568920@qq.com

（2）送交纸质论文时间：2020年5月22日（周五）上午9：00-11：30；送交地点：虎踞路85号 鼓楼区教师发展中心208室 联系人 刘明静 13770348855

（3）参评费用及报名办法 本着“以活动养活动”的原则，每篇论文收取评审费50元，主要用于宣传、组织、评审、颁奖等。评审费和文章一并交到各市陶研会、各专委会和有关单位。

【附省级通知】

**江苏省陶行知研究会**

**苏陶研〔2020〕1号**

**关于举办第十二届“行知杯”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

**通 知**

各市陶研会、各专业委员会、各有关单位：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推进群众性学陶师陶工作，学习《走近陶行知》教师读本和学生读本的活动，提高我省研究和践行陶行知教育思想的水平，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和学校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在成功举办前十一届“行知杯”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基础上，遵循面向基层、面向农村、注重质量的原则下，将举办第十二届“行知杯”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对象

省陶研会实验学校教师；各市陶研会会员学校的教师；省陶研会小教、学前、职教、特教四个专业委员会理事单位的教师；以及有志于学习、研究、践行陶行知教育思想的幼儿园、小学、中学、特殊教育、职教教育工作者。

二、论文选题范围

1.学习和研究陶行知教育思想，促进课程、教育教学改革和学校发展；

2.学习陶行知崇高精神和高尚人格，加强师德建设和教师队伍专业化建设；

3.江苏省“十三五”教育科学规划“陶研专项”课题和省市陶行知研究会课题研究报告；

4.运用陶行知教育思想，探求当前课程改革、教学改革、德育改革和学校管理改革的热点问题；

5.学习《走近陶行知·学生读本》和《走近陶行知·教师读本》两个读本的心得体会；

6.今年江苏省陶行知研究会将迎来建会40周年华诞。以“我和陶行知的故事”为主题，对江苏省陶行知研究会和陶行知实验学校校园文化、办学精神、办学理念、优良传统的理解与感悟等；

7.以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为主题对学生开展的生命教育、科学教育、公德教育和自我教育的教育教学案例或心得体会。

撰写论文应注意以下几点：一是体现陶行知“平民教育”、“乡村教育”、“生活教育”、“民主教育”、“创造教育”、“教学做合一”、“爱满天下”、“生活力教育”等教育思想、教育理念；二是指向教育教学实践，联系自己工作实际，突出应用性研究；三是要有新颖的观点，要有自己的思考，论文具有科学性、创造性、时代性。

三、参评条件

1.论文形式：研究综述、专题调查报告、实验报告、个案研究、叙事研究、教育随笔、教育活动案例分析等均可。

2.篇幅在3000～5000字左右，正文小四号宋体，A4纸打印。每篇加封面，封面上写清论文题目、作者姓名、学校全称及地址、邮编、联系电话等基本信息。

3.论文语法修辞要严谨规范。论文前要有“摘要”（200字以内）和“关键词”（3～5个）。文中注释统一用脚注，文后附参考文献，注释和参考文献要写明作者（主编、译者）、篇名（书名）、报刊名称及日期或期次（出版社及出版年份）、页码等项。

4. 每位参评者提交壹份纸质文章。

四、评选办法

1.“行知杯”论文评选工作在省陶研会统一组织下进行，参评论文由市陶研会组织初评，并最终由省陶研会评审委员会复评和终评，分设一、二、三等奖和特等奖。

2.本次评选设立优秀组织奖，凡积极组织本校教师参与优秀论文评选活动，选送参评论文量多质高的学校可获该奖。

3.在评选论文的基础上，召开优秀论文颁奖暨第十二届“行知伴我成长”论坛活动。

五、参评费用及报名办法

1.本着“以活动养活动”的原则，每篇论文收取会费50元，主要用于宣传、组织、评审、颁奖等。会费和文章一并交到各市陶研会、各专委会和有关单位。



江苏省陶行知研究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一日